

##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议案》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至期光子本次实施增资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，通过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稳定和吸引人才，有利于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及至期光子的长远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本次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陈炳玉、陈嘉、朱霖

日期：2023年7月27日